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7 月 19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银行 ETF
场内简称	银行 ETF
基金主代码	5128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7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05,339,953.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 对于出现市场流动性不足、因法律法规原因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成份股、非成份股、成份股个股衍生品等进行替代。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银行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跟踪中证银行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8,506,385.85
2. 本期利润	379,735,711.9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9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12,427,819.6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45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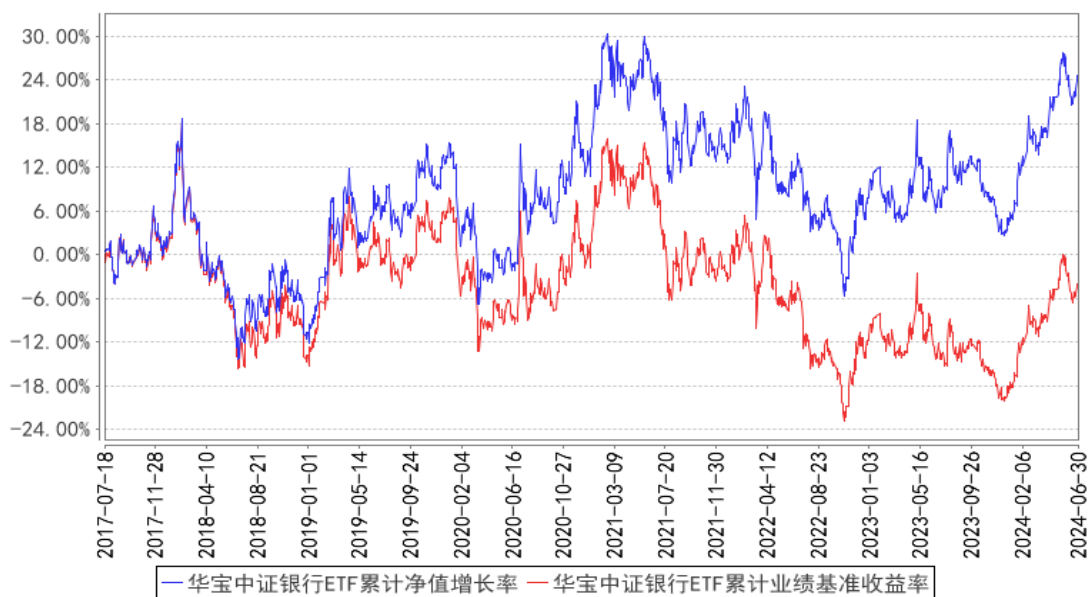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25%	0.80%	5.80%	0.80%	1.45%	0.00%
过去六个月	18.55%	0.85%	17.25%	0.86%	1.30%	-0.01%
过去一年	16.21%	0.84%	11.09%	0.85%	5.12%	-0.01%
过去三年	1.33%	1.05%	-10.69%	1.07%	12.02%	-0.02%
过去五年	16.69%	1.12%	-5.60%	1.14%	22.29%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4.53%	1.15%	-4.01%	1.17%	28.54%	-0.02%

注：（1）基金业绩基准：中证银行指数；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中证银行ET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8 年 01 月 18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洁	本基金基金经理、指数投资总监、指数研发投资部总经理	2017-07-18	-	18 年	硕士。2006 年 6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交易部、产品开发部和量化投资部工作，现任指数投资总监、指数研发投资部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华宝上证 18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上证 18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任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起任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起任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任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

				<p>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华宝标普中国 A 股质量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起任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7 月起任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华宝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SG 通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起任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起任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华宝中证医疗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起任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起任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起任华宝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起任华宝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起任华宝中证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4 月起任华宝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2 月起任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

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二季度，随着新国九条的发布，对于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市场信心有明显的积极作用。同时国内一系列积极政策密集出台，如房地产市场的优化措施密集发布，特别国债、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的加速落地，均有望推动宏观基本面的改善。从资金面上看，在财政资金加快使用、降准降息预期等背景下，国内流动性总体呈宽松格局。展望 2024 年下半年，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 7 月中旬召开，会议聚焦中长期经济和社会发展，对中国经济改革和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有望推动市场风险的偏好提升。市场方面，A 股整体呈现结构性行情，不同板块表现差异明显。2024 年二季度，银行、公用事业、电子等行业表现较好，综合、传媒、商贸零售等行业表现较弱。指数方面，市场上基准指数呈现出下跌的走势，以中证 100 指数和沪深 300 指数为代表的大盘蓝筹股指数分别下跌了 1.89%和 2.14%，而作为中小盘代表的中证 500 指数和中证 1000 指数分别下跌了 6.5%和 10.02%。在本报告期中，中证银行指数累计上涨了 5.8%。

本报告期本基金为正常运作期，在操作中，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

误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2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8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043,964,386.32	97.99
	其中：股票	5,043,964,386.32	97.9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892,380.90	2.00
8	其他资产	680,885.52	0.01
9	合计	5,147,537,652.74	100.00

注：1、此处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 5.2 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两者在金额上可能不相等。

2、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出借的证券公允价值为 85,733,579.0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68%。

3、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043,458,591.53	98.6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043,458,591.53	98.65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58,813.77	0.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981.02	0.0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S	综合		
	合计	505,794.79	0.01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22,267,474	761,324,936.06	14.89
2	601166	兴业银行	28,799,294	507,443,560.28	9.93
3	601328	交通银行	54,415,435	406,483,299.45	7.95
4	601398	工商银行	69,415,539	395,668,572.30	7.74
5	601288	农业银行	63,229,962	275,682,634.32	5.39
6	600919	江苏银行	29,073,609	216,016,914.87	4.23
7	000001	平安银行	19,215,846	195,040,836.90	3.82
8	601988	中国银行	41,744,296	192,858,647.52	3.77
9	600000	浦发银行	23,252,206	191,365,655.38	3.74
10	601169	北京银行	29,314,677	171,197,713.68	3.35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1589	诺瓦星云	1,244	233,884.44	0.00
2	688692	达梦数据	175	30,612.75	0.00
3	603285	键邦股份	1,287	24,002.55	0.00
4	603350	安乃达	1,051	21,608.56	0.00
5	688709	成都华微	1,045	19,635.55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国库管理规定，违反征信管理规定，违反支付结算管理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或者可疑交易报告；于 2023 年 07 月 07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其他危及支付机构稳健运行、损害客户合法权益或危害支付服

务市场的违法违规行为；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5.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6.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7.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8.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9. 违反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管理规定；10. 违反金融营销宣传管理规定；于 2023 年 07 月 07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报送的互联网保险业务数据不真实, 未按规定披露互联网保险信息; 于 2023 年 08 月 10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警告, 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一、农户贷款发放后流入房地产企业二、农村个人生产经营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三、农户小额贷款发放后转为定期存款四、违规向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融资五、违规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六、装修贷款发放不审慎七、商业用房贷款发放不审慎八、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九、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导致不良率失实十、违规发放固定资产贷款十一、对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公司客户单独办理授信十二、集团客户统一授信管理不到位十三、贷款回流用于归还本行贷款十四、贷款回流用于缴纳银承保证金十五、贷款回流用于转存定期存款十六、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十七、信贷资金流入证券账户十八、贷后管理不尽责导致信贷资金实质被关联企业占用十九、扶贫小额信贷户贷企用; 于 2023 年 08 月 15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一、流动资金贷款被用于固定资产投资二、贷款受托支付问题整改不到位三、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四、个别精准扶贫贷款被挪用五、不良资产转让流程问题整改不到位六、小微企业划型不准确七、贷款资金转存银承汇票保证金问题整改不到位八、个人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问题整改不到位九、审计人员配备不足问题未整改十、非现场数据报送不准确, 整改不到位十一、人员内部问责不到位十二、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十三、个人贷款管理不到位, 部分贷款资金被挪用; 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 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 2. 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 3. 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 4. 未按照规定报送财务会计报告、统计报表等资料; 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行为、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行为、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行为；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经营，涉嫌违反法律法规，违反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3. 违反商户管理规定；4. 违反备付金管理规定；5. 违反人民币反假有关规定；6.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7.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8.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9.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0.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11. 违反金融营销宣传管理规定；12. 违反个人金融信息保护规定。；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一、部分重要信息系统识别不全面，灾备建设和灾难恢复能力不符合监管要求二、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及变更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且投产及变更长期不规范引发重要信息系统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三、信息系统运行风险识别不到位、处置不及时，引发重要信息系统重大突发事件四、监管意见整改落实不到位，引发重要信息系统重大突发事件五、信息科技外包管理不审慎六、网络安全域未开展安全评估，网络架构重大变更未开展风险评估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七、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定级不准确，导致未按监管要求上报八、迟报重要信息系统重大突发事件九、错报漏报监管标准化（EAST）数据；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一、EAST 信贷业务数据漏报；二、EAST 投资业务数据漏报；三、EAST 理财业务数据漏报；四、EAST 系统数据与客户风险系统数据不一致；五、存款分户账流水数据漏报；六、总行与分行汇总期末余额数据不一致；七、对公存款分户账数据错报；八、对公信贷分户账数据错报；九、个人存款分户账明细记录数据错报；十、对监管通报问题整改不到位；于 2024 年 02 月 01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于 2024 年 04 月 03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票据业务违规,存款业务违规,违规销售或推介,违规授信,信息披露及资料、文件等上报违规,违规办理同业业务,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不健全或执行监督不力,未经任职资格审查或核准任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首席代表,编制或者提供虚假资料,欺骗投保人,内控管理未形成有效风险控制;于 2024 年 05 月 14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一、安全测试存在薄弱环节二、运行管理存在漏洞三、数据安全不足四、灾备管理不足;于 2024 年 06 月 03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银行 ETF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招商银行理财业务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一、未能有效穿透识别底层资产二、信息披露不规范;于 2024 年 06 月 24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13,518.8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546.10
3	应收股利	397,452.0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63,368.56
7	其他	-
8	合计	680,885.5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288	农业银行	5,497,088.00	0.11	转融通流通受限
2	600000	浦发银行	2,507,681.00	0.05	转融通流通受限
3	600036	招商银行	2,201,836.00	0.04	转融通流通受限
4	601328	交通银行	1,113,030.00	0.02	转融通流通受限
5	000001	平安银行	986,580.00	0.02	转融通流通受限
6	601988	中国银行	978,978.00	0.02	转融通流通受限
7	601166	兴业银行	977,910.00	0.02	转融通流通受限
8	601169	北京银行	753,360.00	0.01	转融通流通受限
9	601398	工商银行	216,030.00	0.00	转融通流通受限
10	600919	江苏银行	12,631.00	0.00	转融通流通受限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1589	诺瓦星云	233,884.44	0.00	新股锁定
2	688692	达梦数据	30,612.75	0.00	新股锁定
3	603285	键邦股份	24,002.55	0.00	新股流通受限
4	603350	安乃达	21,608.56	0.00	新股流通受限
5	688709	成都华微	19,635.55	0.00	新股锁定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07,239,953.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33,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34,9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05,339,953.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9 日